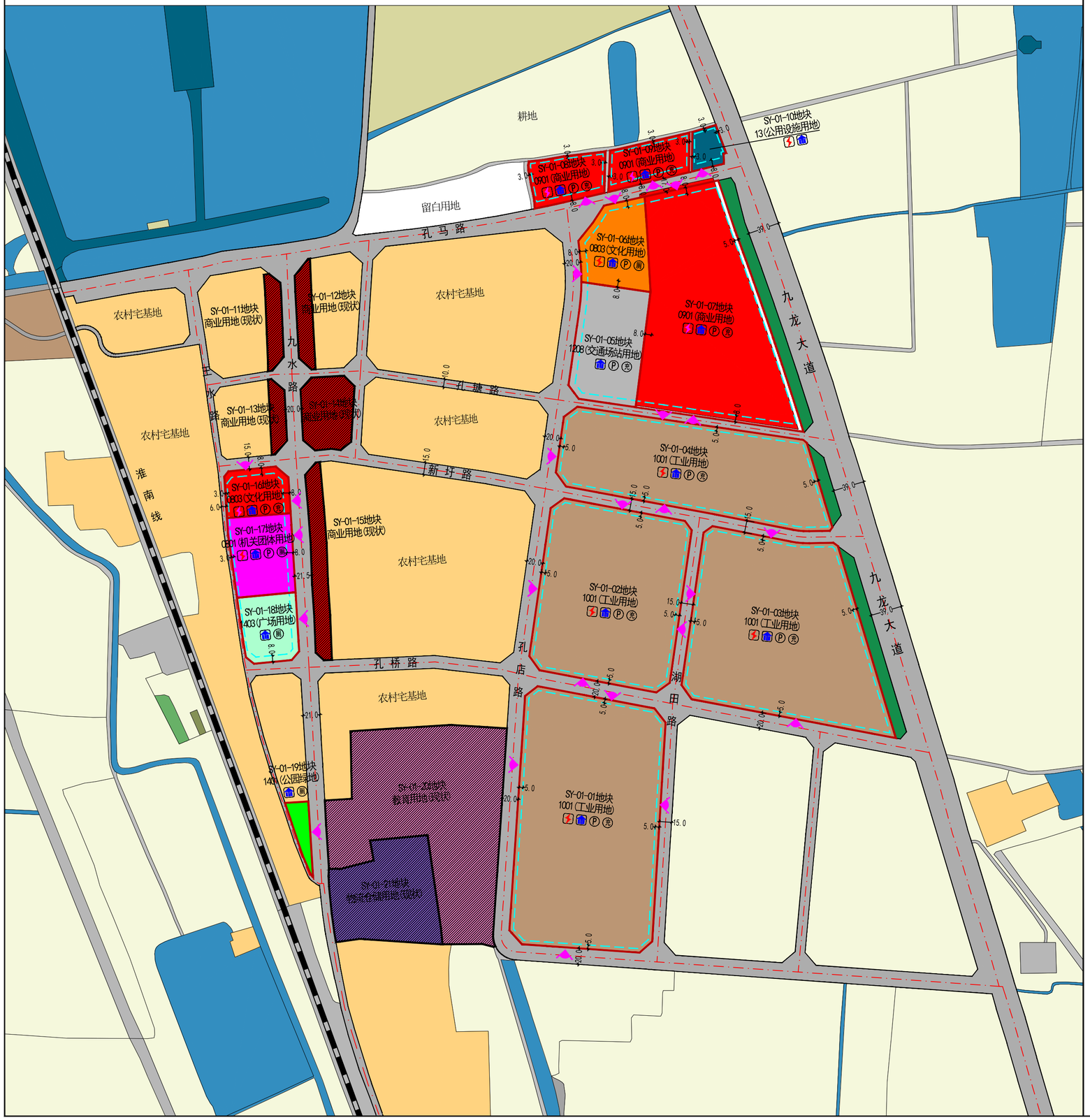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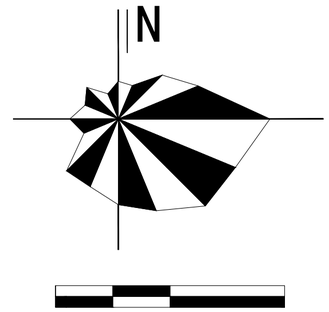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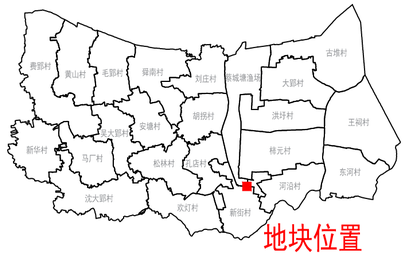
——柿元村、蔡城塘渔场、水湖农场三队重点地块1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0703	农村宅基地	13	公用设施用地		控制点坐标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1401	公园绿地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0803	文化用地	1403	广场用地	8.0	尺寸标注
0804	教育用地	16	留白用地		变配电室
0901	商业用地	SY-01-01	地块编码		垃圾收集点
1001	工业用地		规划道路	P	配建停车位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地块界线	充	充电设施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建筑控制线	厕	公共厕所

地块编码	用地面积	用地性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
SY-01-01	55521.04㎡	工业用地	≥1.1	≥40%	≤15%	≤18m
SY-01-02	38366.76㎡	工业用地	≥1.1	≥40%	≤15%	≤18m
SY-01-03	48441.77㎡	工业用地	≥1.1	≥40%	≤15%	≤18m
SY-01-04	34871.29㎡	工业用地	≥1.1	≥40%	≤15%	≤18m
SY-01-05	12374.98㎡	交通场站用地	≤0.4	≤30%	≥15%	——
SY-01-06	8231.85㎡	文化用地	≤1.2	≤45%	≥30%	≤12m
SY-01-07	41921.16㎡	商业用地	≤1.5	≤50%	≥20%	≤15m
SY-01-08	5200.08㎡	商业用地	≤1.5	≤50%	≥20%	≤15m
SY-01-09	5021.54㎡	商业用地	≤1.5	≤50%	≥20%	≤15m
SY-01-10	1865.05㎡	环卫用地	≤0.2	≥40%	≥20%	≤12m
SY-01-11	2219.60㎡	商业用地	（现状）			

地块编码	用地面积	用地性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
SY-01-12	2476.09㎡	商业用地	（现状）			
SY-01-13	1641.92㎡	商业用地	（现状）			
SY-01-14	5503.74㎡	商业用地	（现状）			
SY-01-15	4790.70㎡	商业用地	（现状）			
SY-01-16	4590.66㎡	商业用地	≤1.5	≤50%	≥20%	≤15m
SY-01-17	7696.08㎡	机关团体用地	≤1.2	≤45%	≥30%	≤12m
SY-01-18	5781.56㎡	公园绿地	——	——	——	——
SY-01-19	1535.93㎡	广场用地	——	——	——	——
SY-01-20	15072.05㎡	教育用地	（现状）			
SY-01-21	39697.75㎡	物流仓储用地	（现状）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机动车出入口	沿孔马路、孔塘路、新圩路、孔桥路、湖田路、孔店路、九水路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九龙大道绿线不小于5m，工业用地退让孔塘路、新圩路、孔桥路、湖田路、孔店路不小于5m，非工业用地退让孔马路、孔塘路、新圩路、孔桥路、孔店路、九水路不小于8m，退让王水路、农村道路不小于3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位、公厕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商业用地功能引导：服务于政府驻地的零售商业、餐饮等用地，或用于依托农业资源的休闲观光、农事体验、展示展销及必要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具体经营内容在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行业准入及相关专项要求前提下可依法优化。
3、工业用地功能引导：围绕区域品牌打造，积极培育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健康食品、仓储物流中转中心等产业。
4、工业建设项目控制指标应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及《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
5、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6、地块内新建建筑不得影响用地周边住宅、学校等既有建筑日照标准要求。
7、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8、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9、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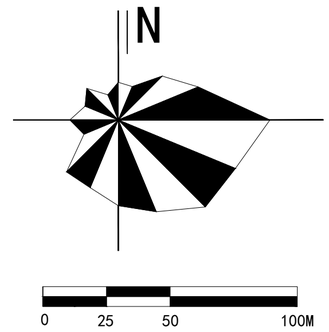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1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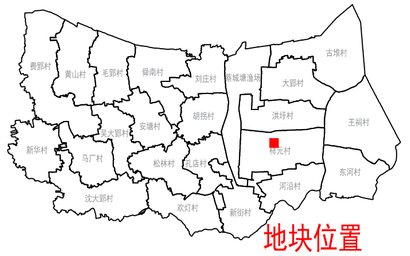
——柿元村重点地块1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SY-01-01 地块编码	变配电室
规划道路	垃圾收集点
地块界线	配建停车位
建筑控制线	充电设施
控制点坐标	1001 工业用地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5.0 尺寸标注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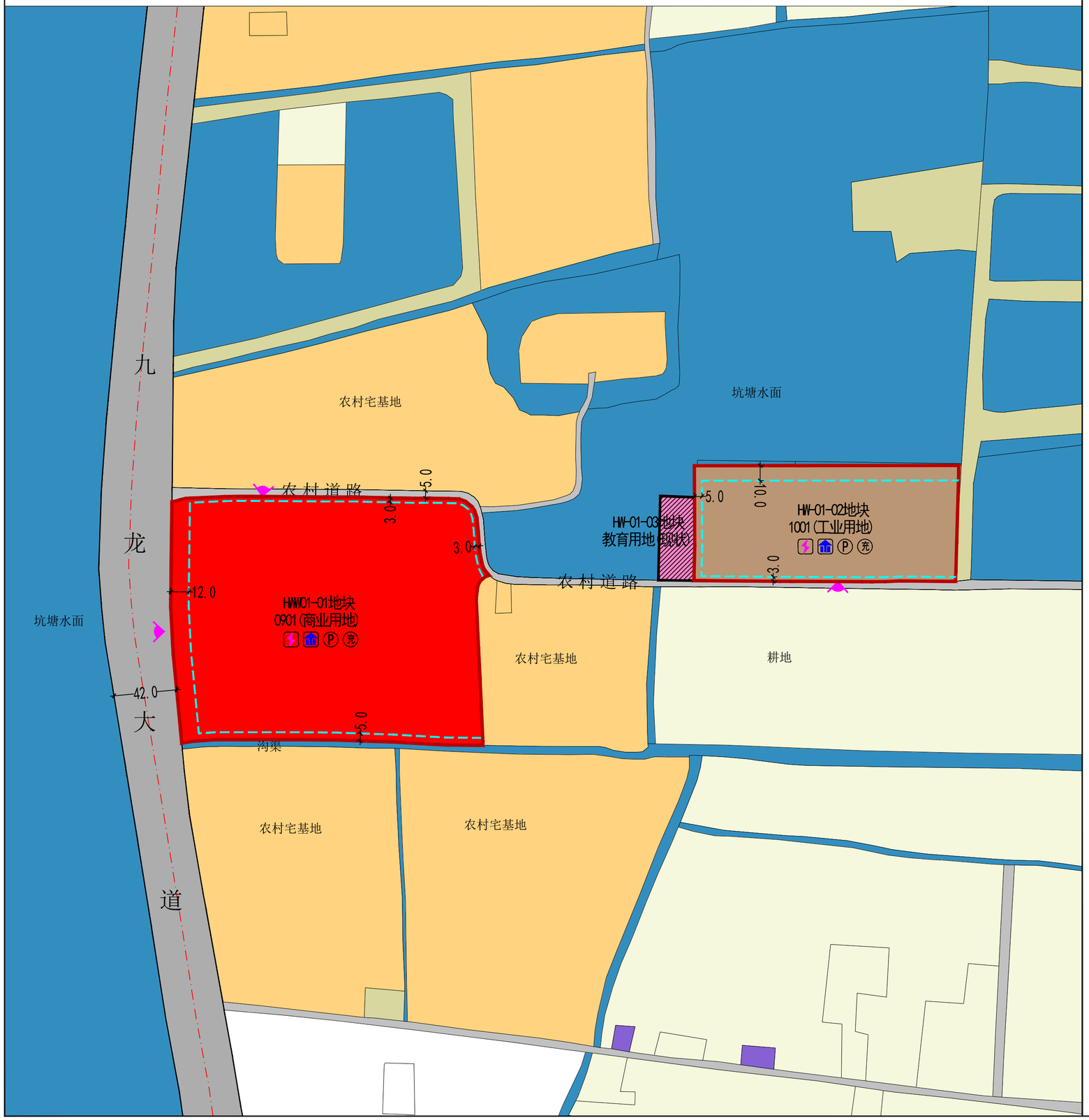
地块编码	SY-01-01
地块位置	孔店乡柿元村
四至范围	东至九龙大道，南至农村道路，西至农村道路，北至设施农用地
用地性质	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26473.53㎡
容积率	≥1.1
建筑密度	≥40%
绿地率	≤15%
建筑高度	≤18m
机动车出入口	沿九龙大道、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九龙大道不小于8m，退让农村道路不小于5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工业用地功能引导：围绕区域品牌打造，积极培育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健康食品、仓储物流中转中心等产业。
3、工业建设项目控制指标应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及《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
4、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5、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6、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7、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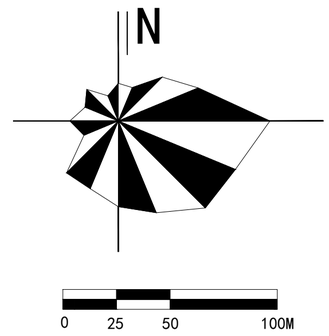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2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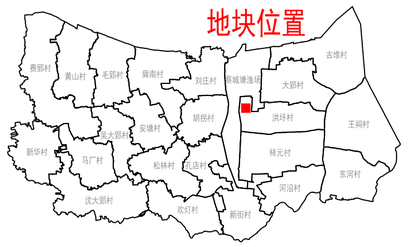
——洪圩村重点地块1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HW-01-01	地块编码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充	充电设施
	规划道路	5.0	尺寸标注	0804	教育用地
	地块界线		变配电室	0901	商业用地
	建筑控制线		垃圾收集点	1001	工业用地
	控制点坐标	P	配建停车位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地块编码	HW-01-01	HW-01-02
地块位置	孔店乡洪圩村	孔店乡洪圩村
四至范围	东至农村宅基地、农村道路，南至沟渠，西至九龙大道，北至农村道路	东至设施农用地，南至农村道路，西至现状教育用地/坑塘，北至坑塘
用地性质	商业用地	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33209.62㎡	13544.80㎡
容积率	≤1.5	≥1.1
建筑密度	≤50%	≥40%
绿地率	≥20%	≤15%
建筑高度	≤18m	≤18m
机动车出入口	沿九龙大道、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沿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01地块退让九龙大道不小于12m，退让农村道路不小于3m，退让沟渠不小于5m；02地块退让农村道路不小于3m，退让坑塘水面不小于10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商业用地功能引导：用于依托农业资源的休闲观光、农事体验、展示展销及必要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具体经营内容在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行业准入及相关专项要求前提下可依法优化。
3、工业用地功能引导：围绕区域品牌打造，积极培育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健康食品、仓储物流中转中心等产业。
4、工业建设项目控制指标应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及《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
5、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6、地块内新建建筑不得影响用地周边住宅、学校等既有建筑日照标准要求。
7、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8、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9、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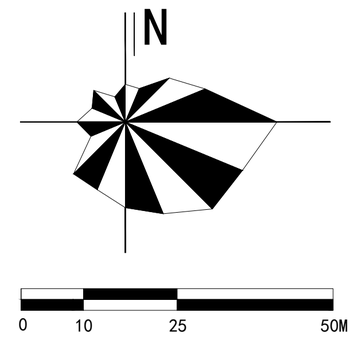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4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古堆村重点地块1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GD-01-01	地块编码		变配电室
	规划道路		垃圾收集点
	地块界线	Ⓟ	配建停车位
	建筑控制线	充	充电设施
	控制点坐标	1001	工业用地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5.0	尺寸标注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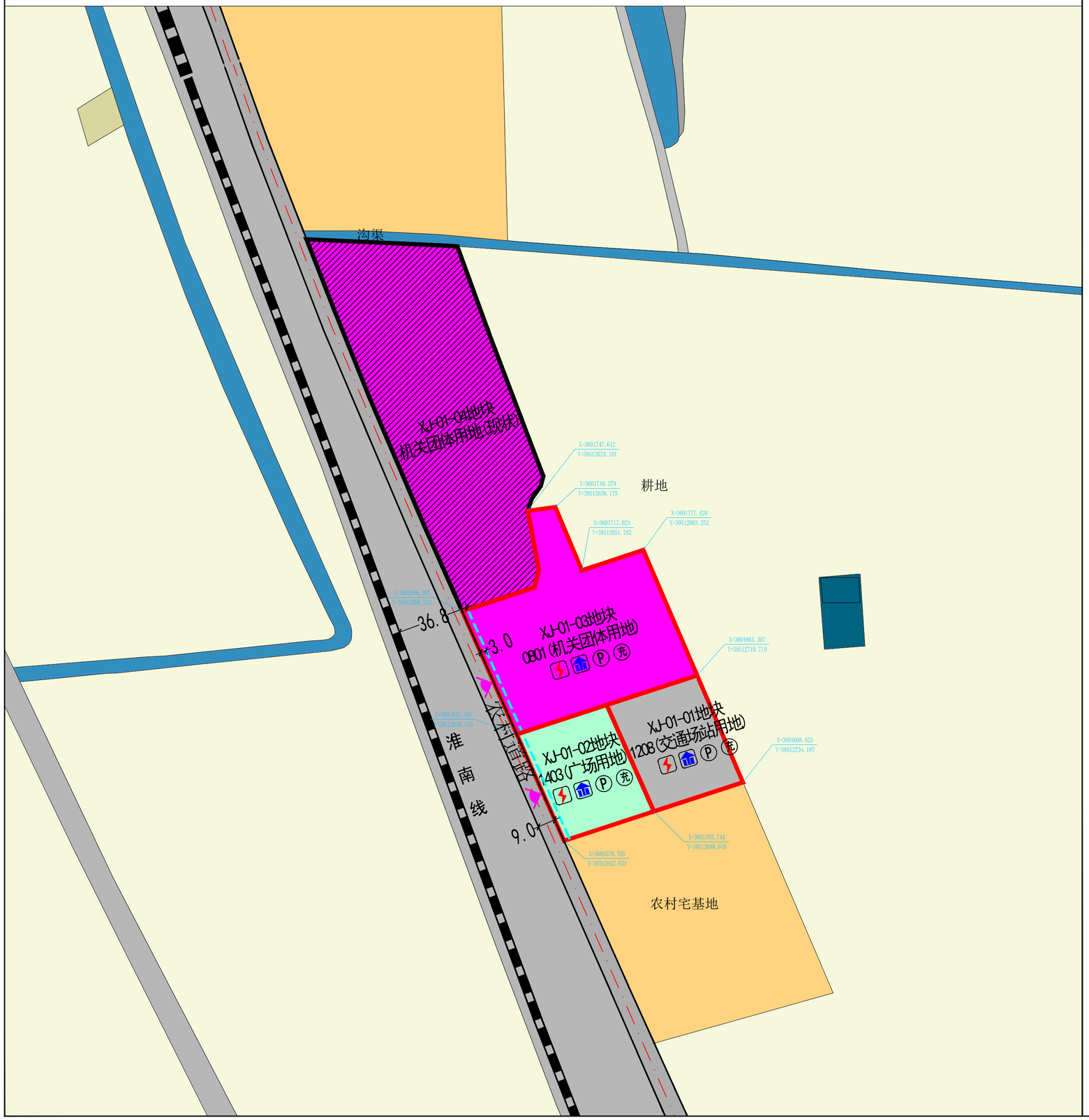
地块编码	GD-01-01
地块位置	孔店乡古堆村
四至范围	东至农村宅基地/耕地，南至农村宅基地，西至耕地，北至耕地
用地性质	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4710.05㎡
容积率	≥1.1
建筑密度	≥40%
绿地率	≤15%
建筑高度	≤18m
机动车出入口	沿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农村宅基地不小于3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工业用地功能引导：围绕区域品牌打造，积极培育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健康食品、仓储物流中转中心等产业。
3、工业建设项目控制指标应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及《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
4、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5、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6、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7、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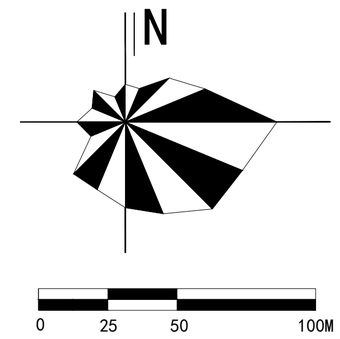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5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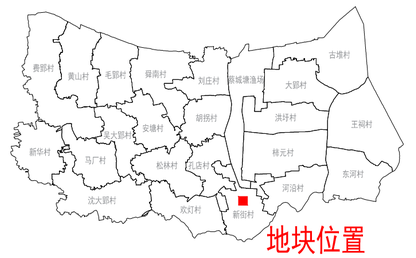
——新街村重点地块1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XJ-01-01	地块编码		变配电室
	规划道路		垃圾收集点
	地块界线	Ⓟ	配建停车位
	建筑控制线	充	充电设施
	控制点坐标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5.0	尺寸标注	1403	广场用地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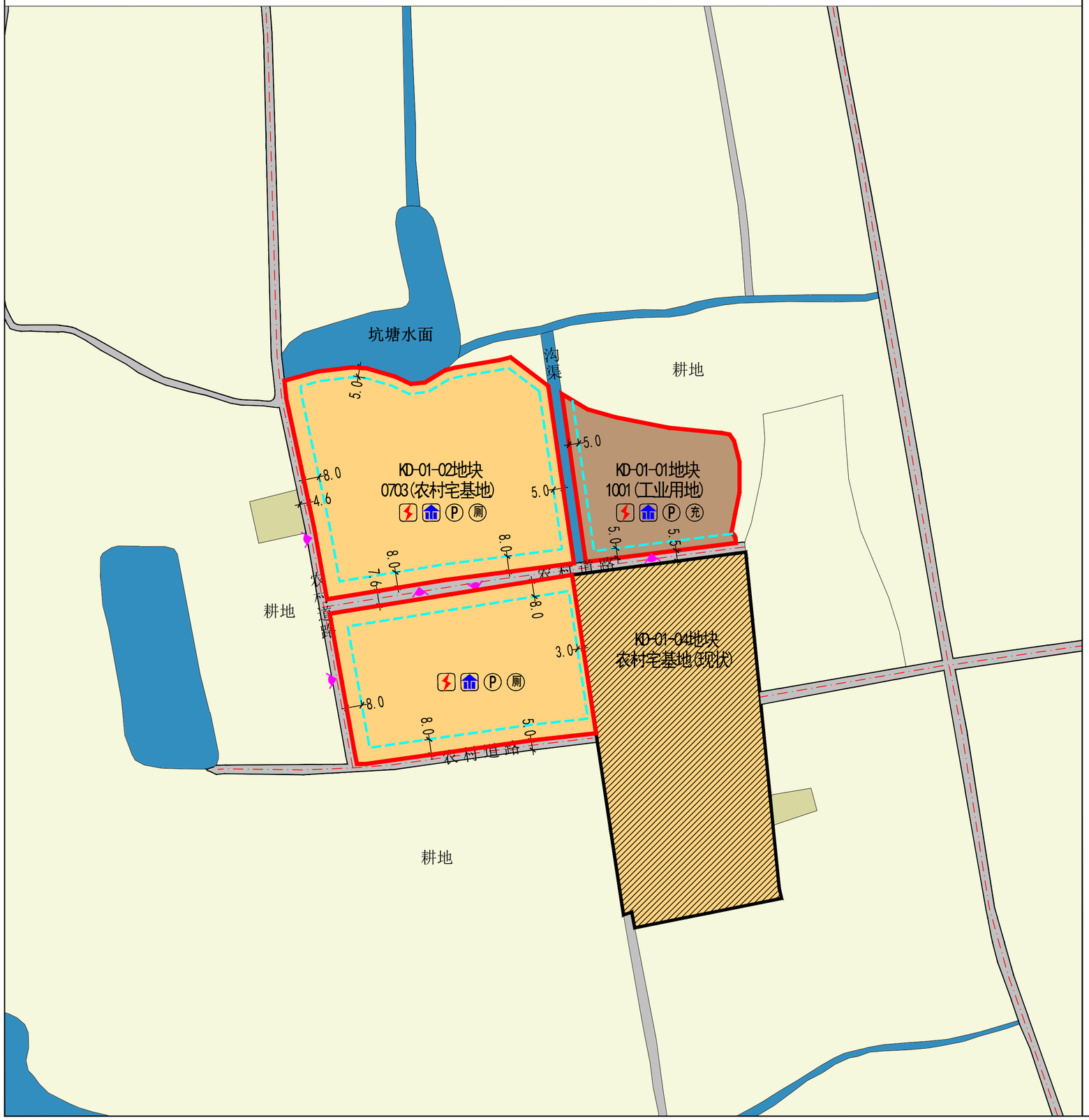
地块编码	XJ-01-01	XJ-01-02	XJ-01-03
地块位置	孔店乡新街村		
四至范围	东至耕地，南至农村宅基地，西至农村道路，北至现状沟渠		
用地性质	交通场站用地	广场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用地面积	2861.66㎡	2869.16㎡	7398.13㎡
容积率	≤0.4	——	≤1.2
建筑密度	≤30%	——	≤45%
绿地率	≥15%	——	≥30%
建筑高度	——	——	≤12m
机动车出入口	沿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沿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沿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农村道路不小于3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地块内新建建筑不得影响用地周边住宅、学校等既有建筑日照标准要求。
3、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4、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5、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6、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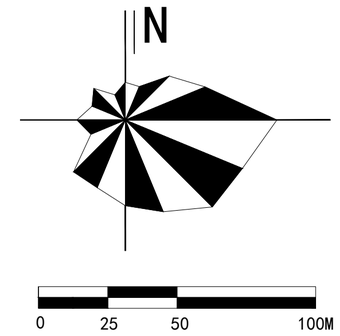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06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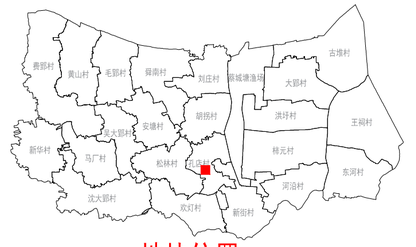
——孔店村重点地块1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KD-01-01	地块编码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充	充电设施
	规划道路	5.0	尺寸标注	厕	公共厕所
	地块界线		变配电室	0703	农村宅基地
	建筑控制线		垃圾收集点	1001	工业用地
	控制点坐标	P	配建停车位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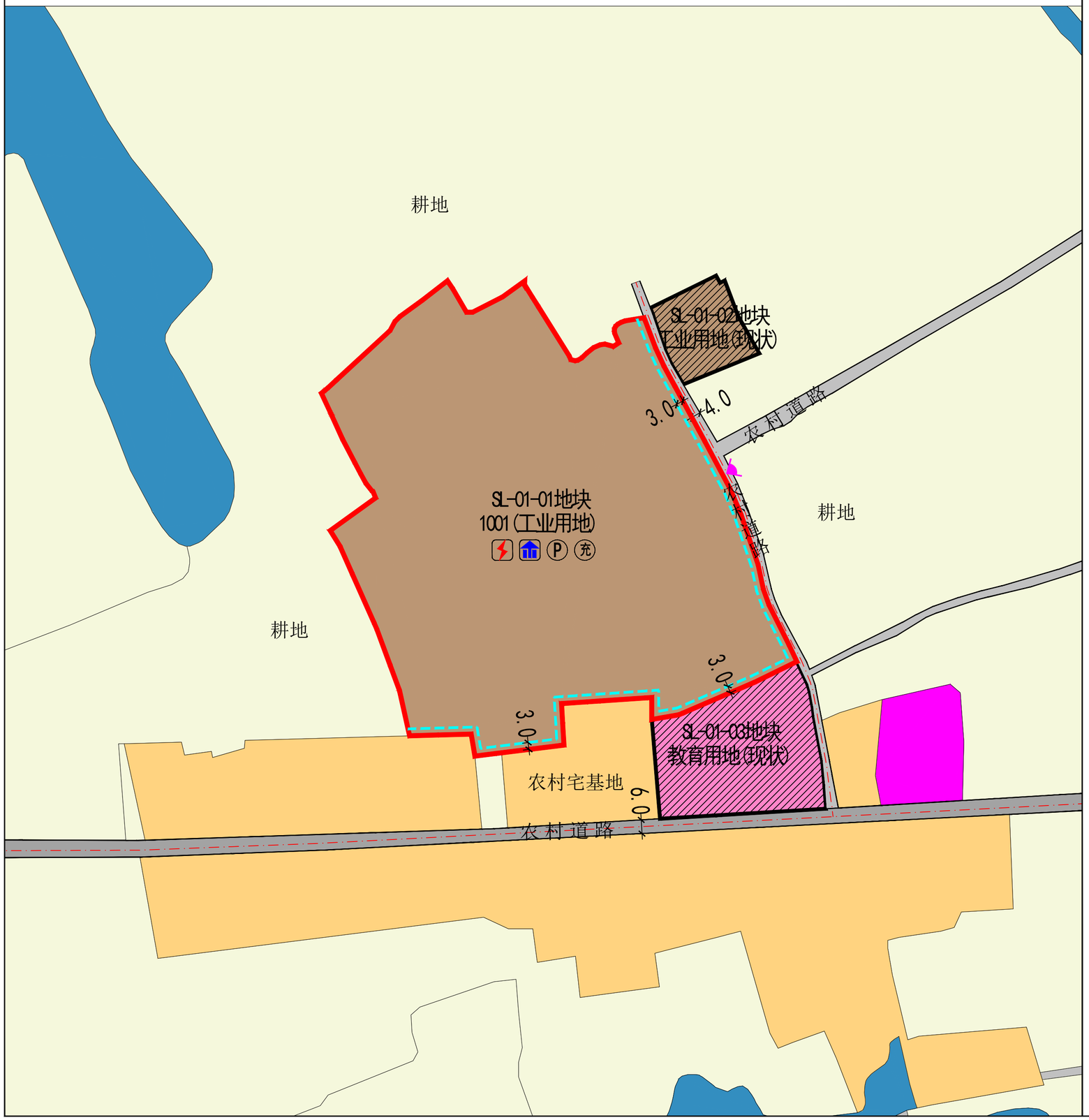
地块编码	KD-01-01	KD-01-02、03
地块位置	孔店乡孔店村	孔店乡孔店村
四至范围	东至耕地，南至农村道路，西至沟渠，北至耕地	东至沟渠，南至农村道路，西至农村道路，北至耕地、坑塘
用地性质	工业用地	农村宅基地
用地面积	14317.15㎡	13544.80㎡、10093.85㎡
容积率	≥1.1	——
建筑密度	≥40%	——
绿地率	≤15%	——
建筑高度	≤18m	≤12m
机动车出入口	沿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沿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01地块退让农村道路不小于3m，退让沟渠不小于5m；02、03地块退让农村道路不小于8m，退让坑塘水面不小于5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公厕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农村村民个人建房总层数以2层为主，原则上不超过3层，层高不超过4米，总建筑高度不超过12米。
3、工业用地功能引导：围绕区域品牌打造，积极培育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健康食品、仓储物流中转中心等产业。
4、工业建设项目控制指标应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及《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
5、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6、地块内新建建筑不得影响用地周边住宅、学校等既有建筑日照标准要求。
7、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8、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9、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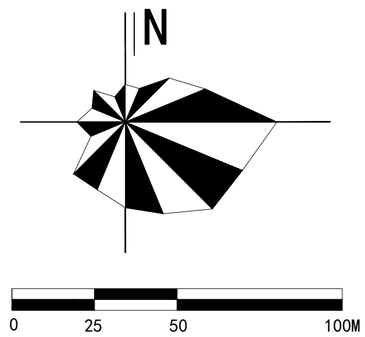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7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松林村重点地块1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SL-01-01	地块编码		变配电室
	规划道路		垃圾收集点
	地块界线	P	配建停车位
	建筑控制线	充	充电设施
	控制点坐标	0804	教育用地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1001	工业用地
5.0	尺寸标注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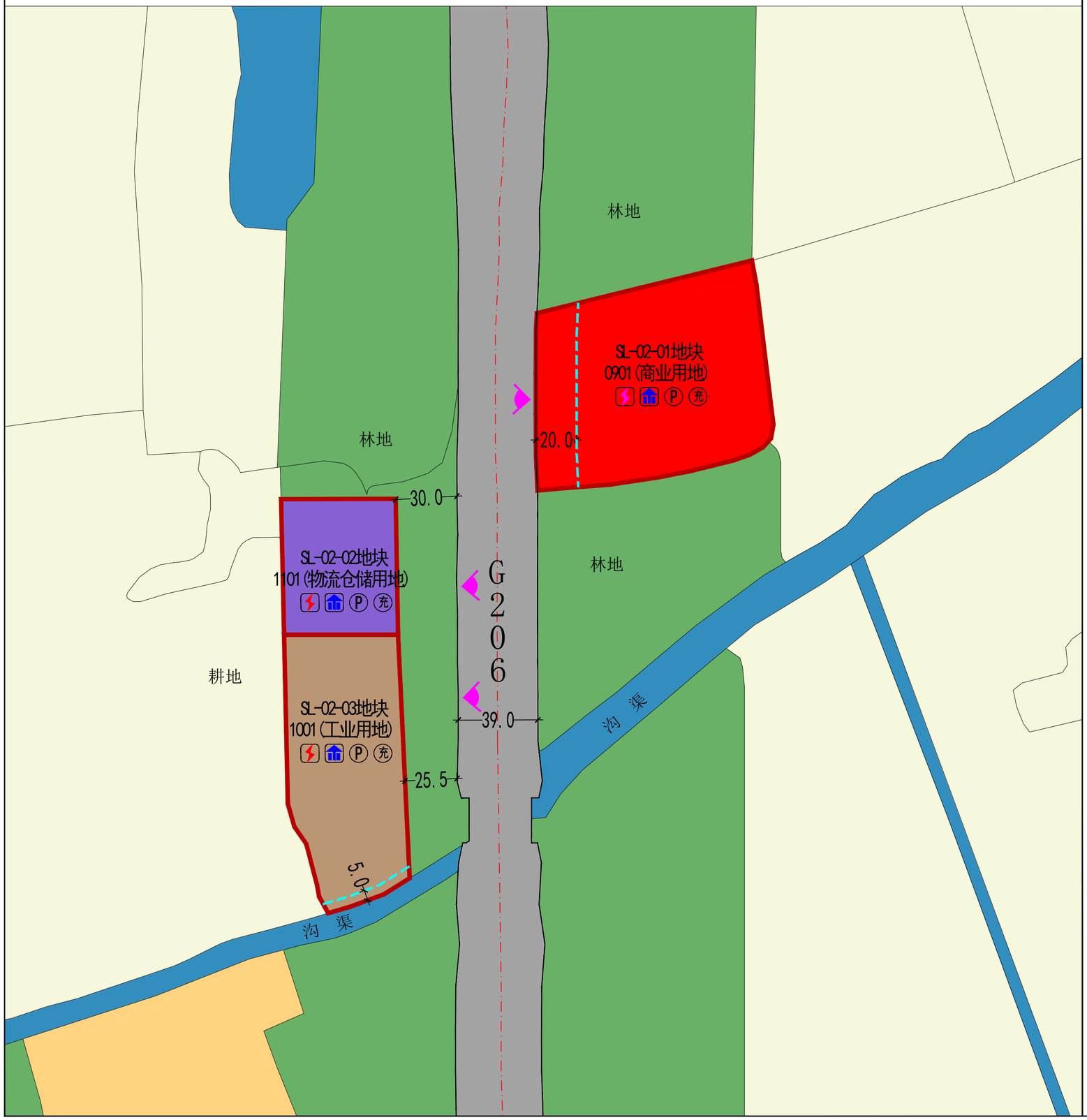
地块编码	SL-01-01
地块位置	孔店乡松林村
四至范围	东至农村道路，南至农村宅基地/教育用地，西、北至耕地
用地性质	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27886.63㎡
容积率	≥1.1
建筑密度	≥40%
绿地率	≤15%
建筑高度	≤18m
机动车出入口	沿Y036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农村道路不小于3m，退让农村宅基地、教育用地不小于3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工业用地功能引导：围绕区域品牌打造，积极培育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健康食品、仓储物流中转中心等产业。
3、工业建设项目控制指标应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及《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
4、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5、地块内新建建筑不得影响用地周边住宅、学校等既有建筑日照标准要求。
6、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7、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8、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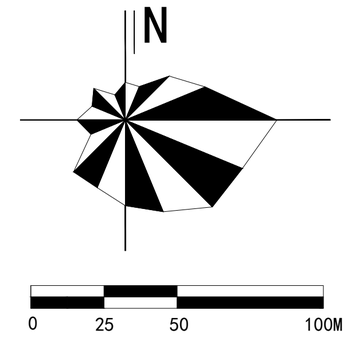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8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松林村重点地块2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SL-02-01	地块编码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充	充电设施
	规划道路	5.0	尺寸标注	0901	商业用地
	地块界线		变配电室	1001	工业用地
	建筑控制线		垃圾收集点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控制点坐标	P	配建停车位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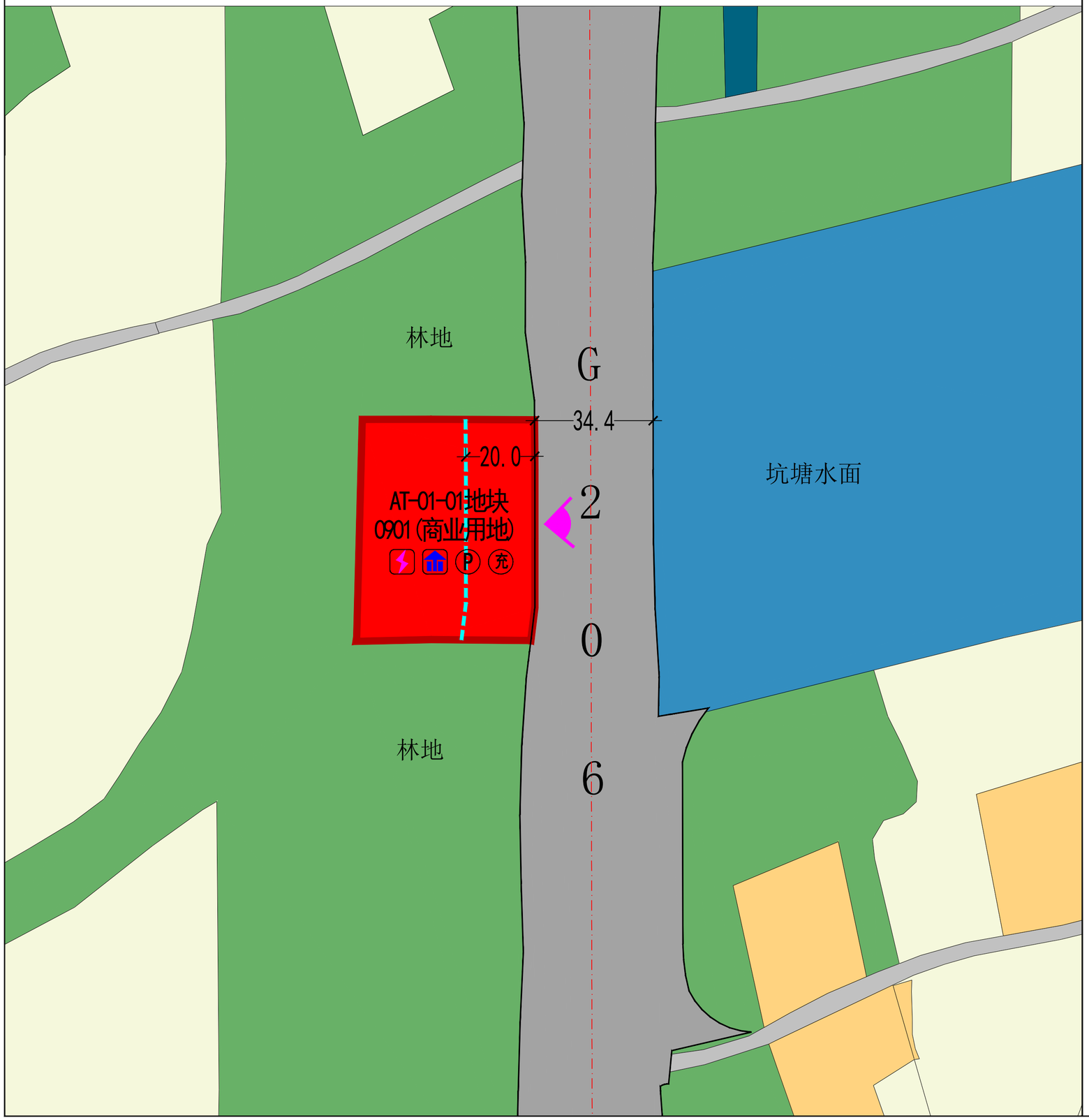
地块编码	SL-02-01	SL-02-02	SL-02-03
地块位置	孔店乡松林村		
四至范围	东至耕地，南至林地，西至G206，北至林地	东至林地，南至现状沟渠，西至耕地，北至林地	
用地性质	商业用地	物流仓储用地	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10395.86㎡	3720.79㎡	7052.84㎡
容积率	≤1.5	≥1.1	≥1.1
建筑密度	≤50%	≥40%	≥40%
绿地率	≥20%	≤15%	≤15%
建筑高度	≤15m	≤18m	≤18m
机动车出入口	沿G206设置出入口	沿G206设置出入口	沿G206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G206不小于20m，退让沟渠不小于5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商业用地功能引导：用于依托农业资源的休闲观光、农事体验、展示展销及必要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具体经营内容在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行业准入及相关专项要求前提下可依法优化。
3、工业用地功能引导：围绕区域品牌打造，积极培育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健康食品、仓储物流中转中心等产业。
4、物流仓储用地功能引导：主要用于粮食仓储加工、物资存储、现代物流等产业。
5、工业建设项目控制指标应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及《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
6、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7、地块内新建建筑不得影响用地周边住宅、学校等既有建筑日照标准要求。
8、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9、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10、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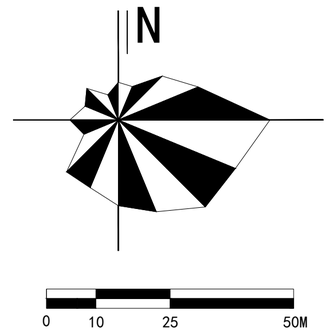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9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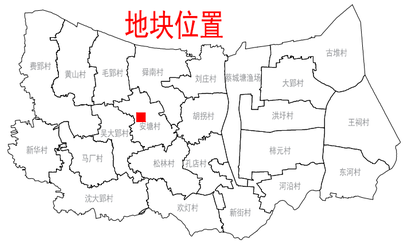
——安塘村重点地块1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AT-01-01	地块编码		变配电室
	规划道路		垃圾收集点
	地块界线	Ⓟ	配建停车位
	建筑控制线	充	充电设施
	控制点坐标	0901	商业用地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5.0	尺寸标注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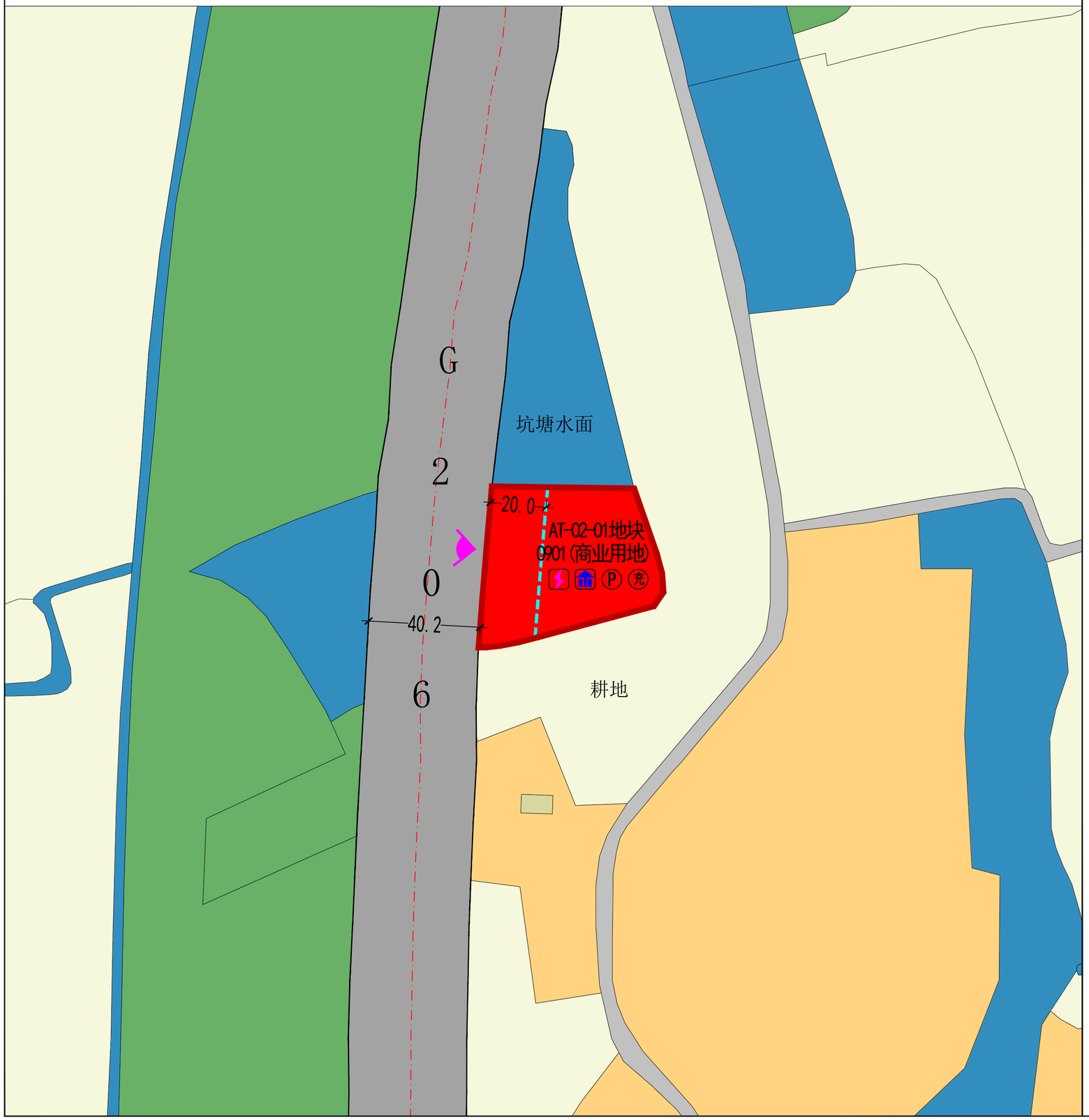
地块编码	AT-01-01
地块位置	孔店乡安塘村
四至范围	东至G206，南、西、北至林地
用地性质	商业用地
用地面积	3247.88㎡
容积率	≤1.5
建筑密度	≤50%
绿地率	≥20%
建筑高度	≤15m
机动车出入口	沿G206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G206不小于20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商业用地功能引导：用于依托农业资源的休闲观光、农事体验、展示展销及必要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具体经营内容在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行业准入及相关专项要求前提下可依法优化。
3、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4、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5、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6、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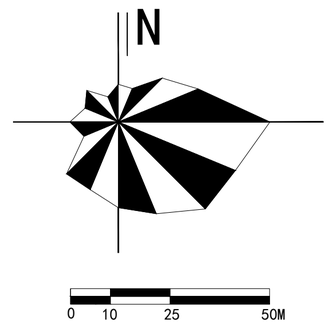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安塘村重点地块2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AT-02-01 地块编码	变配电室
规划道路	垃圾收集点
地块界线	配建停车位
建筑控制线	充电设施
控制点坐标	0901 商业用地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5.0 尺寸标注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地块编码	AT-02-01
地块位置	孔店乡安塘村
四至范围	东、南至耕地，西至G206，北至现状坑塘
用地性质	商业用地
用地面积	3052.40㎡
容积率	≤1.5
建筑密度	≤50%
绿地率	≥20%
建筑高度	≤15m
机动车出入口	沿G206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G206不小于20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商业用地功能引导：用于依托农业资源的休闲观光、农事体验、展示展销及必要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具体经营内容在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行业准入及相关专项要求前提下可依法优化。
3、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4、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5、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6、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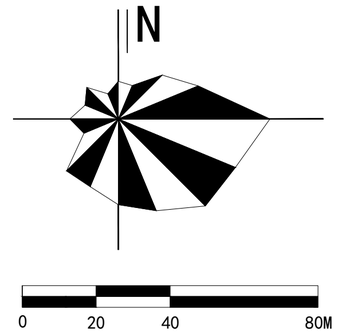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沈大郢村重点地块1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SDY-01-01 地块编码	变配电室
规划道路	垃圾收集点
地块界线	Ⓟ 配建停车位
建筑控制线	充 充电设施
控制点坐标	1001 工业用地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5.0 尺寸标注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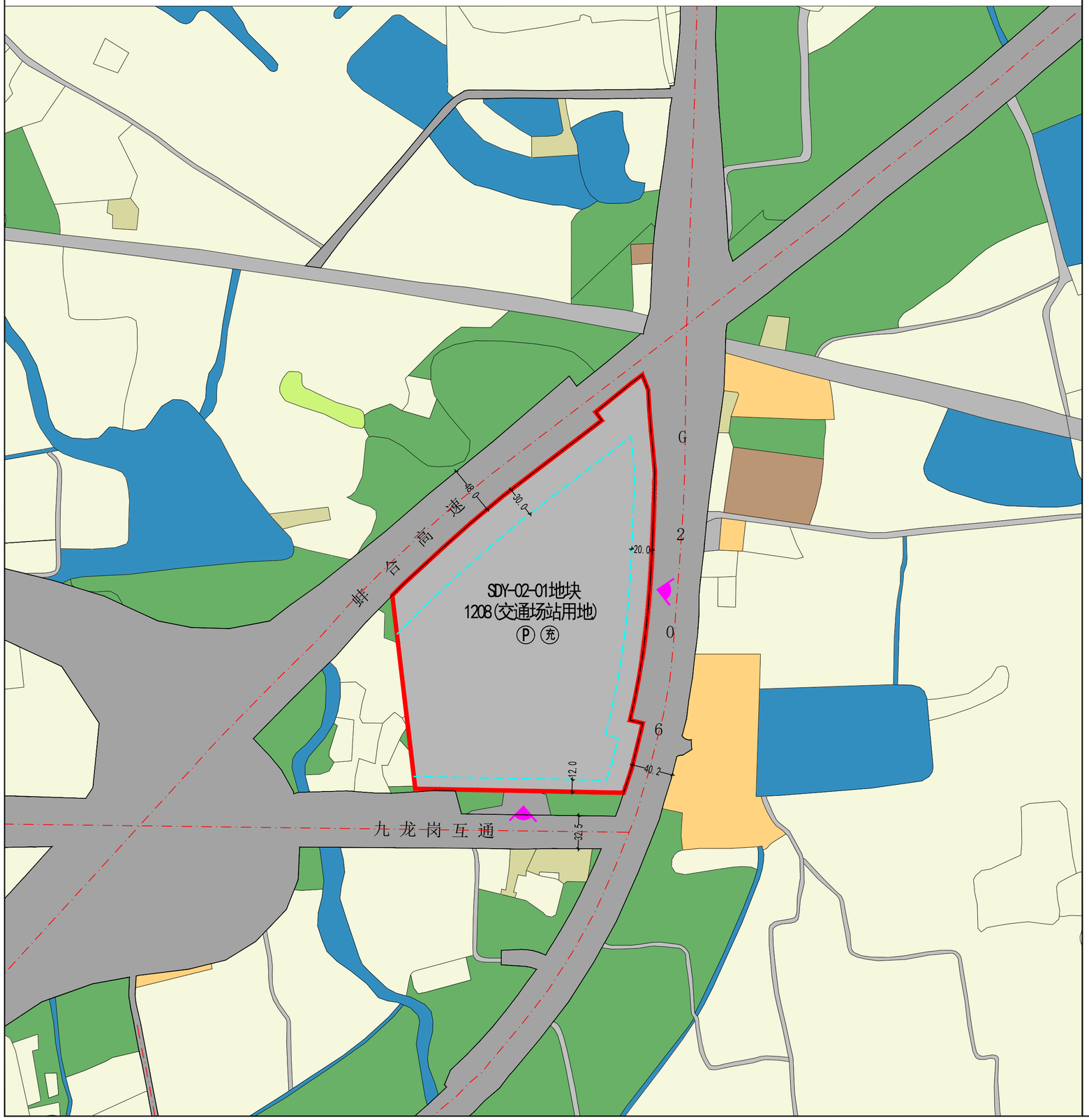
地块编码	SDY-01-01
地块位置	孔店乡沈大郢村
四至范围	东至农村道路，南至林地，西至设施农用地，北至耕地、现状坑塘
用地性质	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7935.49㎡
容积率	≥1.1
建筑密度	≥40%
绿地率	≤15%
建筑高度	≤18m
机动车出入口	沿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农村道路不小于3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工业用地功能引导：围绕区域品牌打造，积极培育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健康食品、仓储物流中转中心等产业。
3、工业建设项目控制指标应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及《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
4、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5、地块内新建建筑不得影响用地周边住宅、学校等既有建筑日照标准要求。
6、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7、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8、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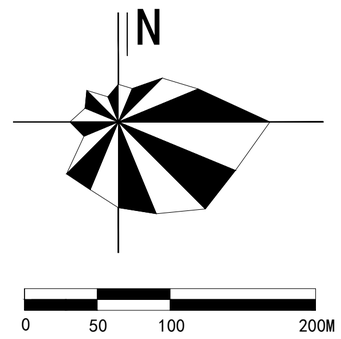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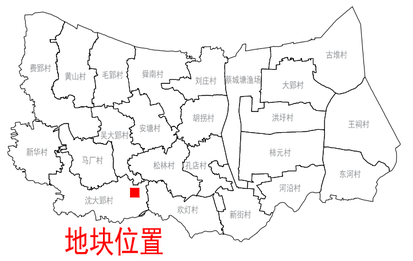
——沈大郢村重点地块2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SDY-02-01 地块编码	Ⓟ 配建停车位
规划道路	充 充电设施
地块界线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建筑控制线	
控制点坐标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5.0 尺寸标注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地块编码	SDY-02-01
地块位置	孔店乡沈大郢村
四至范围	东至G206，南至九龙岗互通，西至耕地，北至蚌合高速
用地性质	交通场站用地
用地面积	73019.46㎡
容积率	≤0.4
建筑密度	≤30%
绿地率	≥15%
建筑高度	——
机动车出入口	沿G206、九龙岗互通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蚌合高速不小于30m，退让G206不小于20m，退让九龙岗互通不小于12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1、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含停车、维修、加油等功能； 2、按不低于机动车停车位总数20%配建充电设施，并配建非机动车集中充电设施。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交通场站用地功能引导：配套建设调度、运维管理等配套建筑，满足车辆停放与客货集散需求。
2、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3、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4、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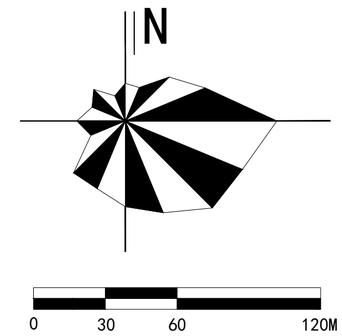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大通区孔店乡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毛郢村、吴大郢村重点地块1图则



风玫瑰与比例尺



地块在孔店乡的位置



图例

MY-01-01	地块编码		变配电室
	规划道路		垃圾收集点
	地块界线	Ⓟ	配建停车位
	建筑控制线	充	充电设施
	控制点坐标	0901	商业用地
	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1101	物流仓储用地
5.0	尺寸标注		

控制指标及管控要求

地块编码	MY-01-01、02、03、04、06	MY-01-05
地块位置	孔店乡毛郢村、吴大郢村	孔店乡毛郢村
四至范围	东至耕地/农村道路，南至坑塘/沟渠，西至农村道路/坑塘，北至农村道路/耕地	东至农村道路，南、西、北至耕地
用地性质	商业用地	物流仓储用地
用地面积	1751.35㎡、1336.75㎡、26496.90㎡、859.71㎡、24541.00㎡	215.64㎡
容积率	≤1.5	≥1.1
建筑密度	≤50%	≥40%
绿地率	≥20%	≤15%
建筑高度	≤15m	≤18m
机动车出入口	沿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沿农村道路设置出入口
建筑退让	退让农村道路不小于3m，退让沟渠、坑塘水面不小于5m，退让地块边界参照《淮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修订）》执行，且应符合消防、安全规范要求。	
配套设施	按相关规范要求配置变配电室、垃圾收集点、停车场等	
安全设施	消防、环保、安全设施	

1、建筑风貌引导：加强引导“楚风汉韵”建筑风格，建筑形体不宜过大，建筑风貌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建筑主色以高明度、低彩度的冷灰与暖灰色系为主，整体风格简洁、大气。
2、商业用地功能引导：用于依托农业资源的休闲观光、农事体验、展示展销及必要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具体经营内容在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行业准入及相关专项要求前提下可依法优化。
3、物流仓储用地功能引导：主要用于粮食仓储加工、物资存储、现代物流等产业。。
4、建筑间距应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关于通风、消防、安全等方面的间距要求。
5、机动车充电桩设施应同时满足《关于印发支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提质扩量增效若干政策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22〕391号文件规定。
6、地块设计应按照抗震疏散等规划要求配置相应的城市安全设施。
7、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安徽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5年版)相关要求执行。

组织编制单位	大通区孔店乡人民政府	图则编号
技术编制单位	安徽环宇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
编 制 时 间	2026年10月	